

证券代码：833835

证券简称：天鸿设计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柏斌
成立日期	2004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	13500万元
住所	屯昌县屯城镇昌盛一路291号
邮编	571600
所属行业	市政水务
主要业务	自来水厂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自来水的生产供应；给排水工程；输配水管网的规划、建设；相关设备的经营，安装、维修；污水处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9026760381627Y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柏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柏斌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无

公司名称	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柏斌	
设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住所	海口市海甸岛沿江五西路怡昌别墅A-4幢	
邮编	570208	
所属行业	贸易行业	
主要业务	化工原料及产品(专营除外)、建材、矿产品(专营除外)、黑色金属(专营除外)、机械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家用电器(三包)、百货、纺织品、工艺品、土产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自有房屋租赁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0002840059377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柏斌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柏斌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无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同一控制

资产关系	无	不适用
业务关系	无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天鸿设计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83,871,000 股, 占比 93.30%	直接持股 75,419,000 股, 占比 83.9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452,000 股, 占比 9.4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871,000 股, 占比 93.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85,401,000 股, 占比 95.00%	直接持股 76,949,000 股, 占比 85.6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452,000 股, 占比 9.4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5,401,000 股, 占比 9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无	不适用

济组织填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天鸿设计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83,871,000 股, 占比 93.30%	直接持股 8,452,000 股, 占比 9.4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5,419,000 股, 占比 83.9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871,000 股, 占比 93.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85,401,000 股, 占比 95.00%	直接持股 8,452,000 股, 占比 9.4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76,949,000 股, 占比 85.6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5,401,000 股, 占比 9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 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9年4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通过盘后协议转让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530,000股，拥有权益比例（含直接持股与间接持股）从83.90%变更为85.60%；交易完成后，一致行动人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和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从93.30%变更为95.00%。</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的权益变动系股东的自愿增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的交易。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转让系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盘后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公司流通股，不涉及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

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二）《关于海南天鸿市政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屯昌福泉自来水有限公司、海南柯赛实业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7日